

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跟进大埔区公共巴士服务工作小组  
2015年第3次会议纪要

日期： 2015年5月26日(星期二)

时间： 上午10时30分

地点： 大埔区议会会议室

出席者：

黄碧娇女士, MH, JP	主席
陈灶良先生	成员
陈笑权先生, MH	成员
张国慧先生	成员
刘志成博士	成员
谭荣勋先生	成员
王秋北先生	成员
黄容根先生, SBS, JP	成员
任启邦先生	成员
余智荣先生	成员
张志伟先生	成员
胡健民先生	成员
罗家勤先生	高级运输主任(大埔) / 运输署
陆放天先生	高级运输主任 / 巴士发展(新界东) / 运输署
张立基先生	小区事务经理 / 九龙巴士有限公司
林美香女士	高级车务主任 / 九龙巴士有限公司
李述恒先生	高级主任(策划及发展) / 九龙巴士有限公司
潘振刚先生	襄理(车务) / 龙运巴士有限公司
伍振邦先生	高级车务主任 / 龙运巴士有限公司
邱泳雯女士	联络主任(6A)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李沛瑜女士	联络主任(1C)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陈盟锵先生	秘书

请假者：

林 泉先生	成员
何大伟先生, MH	成员

## 缺席者：

区镇桦先生	成员
关永业先生	成员
陈鍇泓先生	成员
张兰卿女士	成员
周炫玮先生	成员
梅少峰先生	成员

## I. 通过 2015 年 3 月 23 日第 2 次会议纪要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PBS 6/2015 号)

秘书处没有收到上次会议纪要的修订建议。席上并无成员提出其他修订，上次会议纪要获通过作实。

## II. 有关大埔往机场的巴士服务

### (一) 龙运第 N42A 号线服务提升建议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PBS 8/2015 号)

2. 潘振刚先生报告，龙运巴士有限公司(“龙运”)将增设一班来往机场的 N42A 号线深宵特别班次，巴士将于深宵 4 时 15 分由上水开出，经大埔前往机场。他请成员参阅大埔区议会文件 WGPBS 8/2015 号，了解特别班次的服务详情、班次安排等。

3. 成员首轮的意见和提问如下：

- (i) 有成员建议特别班次不要绕经大埔中心，转为绕经区内其他屋苑。
- (ii) 有成员请龙运提供理据，解释为何特别班次不经机场后勤区及货运区。

4. 主席表示大部分 N42A 号线到达广福道时已客满。她请龙运说明特别班次缩减车站的原因。

5. 潘振刚先生响应，上水及粉岭的乘客约占客量 50%，而大埔则约占 20% 至 30%。当中的乘客大多前往机场客运大楼，而非机场后勤区或货

运区。此外，他指过往有乘客反映欲提早到达机场，所以龙运现建议的服务安排包括两个班次：其一为现时于深宵 4 时由联和墟开出班次，途经机场后勤区及货运区，可方便上班人士；另一为新增班次于深宵 4 时 15 分由上水开出，以机场地面运输中心为总站，方便市民快捷地前往机场。龙运相信这做法可起分流作用。

6. 主席表示拟议特别班次与 N42A 号线的行车路线不同，车程相隔约 30 分钟，她建议两者的巴士编号亦应有不同。

7. 潘振刚先生响应，龙运预计大埔区居民将占用拟议特别班次的大部分座位。此外，他指如工作小组担心会造成混淆，龙运可以考虑使用其他巴士编号，以兹识别特别班次。

(二) 要求于大埔墟港铁巴士站增加大埔往机场的直通巴士线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PBS 11/2015 号)

8. 余智荣先生介绍大埔区议会文件 WGPBS 11/2015 号。

9. 潘振刚先生表示，龙运正收集各方意见，暂时未能提供 A47 号线的修订方案。

10. 有成员请龙运尽快于暑假前落实开办 A47 号线，以起分流作用。

11. 主席请运输署与龙运沟通，有需要可以传阅文件方式征询工作小组的意见。

(三) 跟进机场 E41 号线站盖事宜

12. 潘振刚先生报告，龙运与香港机场管理局(“机管局”)于 2015 年 3 月底进行了实地视察，现已提交站盖设计图则供机管局审批。此外，他指机管局已于 5 月 24 日加设临时帐篷，暂代站盖。

13. 成员首轮的意见和提问如下：

- (i) 有成员表示如日后需再次搬站，请龙运先知会大埔区议会。
- (ii) 有成员建议 E41 号线与其他 E 系列路线共享一个车站。此外，他指临时帐篷的效用不大，天气恶劣时无法为乘客提供足够遮挡。
- (iii) 有成员认为龙运应就临时帐篷的位置咨询工作小组。
- (iv) 有成员认为花一年时间方可建成上盖，委实过长。

(v) 有成员查询上盖的设计及工程进行期间的临时安排。

14. 伍振邦先生响应，E41 号线并非于机场开出，与其他路线共享车站或会造成不便。然而，他表示会研究这建议的可行性。加设临时帐篷为机管局提出的方案，目的是为乘客遮风挡雨。

15. 有成员指 E32 号线亦只是途经机场，他建议该线与 E41 号线共享一个车站。

16. 主席表示工作小组早前曾去信机管局，表达对 E41 号线搬站不满。机管局亦已作出回复。她请成员备悉有关信件内容。此外，她指信中列明站盖将于年底前完成，而临时帐篷将于 6 月时设置。她请龙运确认这个说法是否属实。

17. 潘振刚先生响应如下：

- (i) 机场地面运输中心巴士总站由机管局直接拥有及管理，其他巴士总站则由运输署或房屋署等政府部门拥有及管理。根据机场岛内运输基建及道路网设计，机场地面运输中心巴士总站乘客候车区域大部份设于机场铁路行车桥或天桥下，而机管局则于地面运输中心其他空旷部分设置上盖。机管局对机场岛内的设施有严格规定，除了获得局方批准的设施外，巴士公司不能在该处随意加设任何设施。
- (ii) 有见乘客的殷切需求，龙运已于每年的上盖兴建计划以外提出提早兴建 E41 号线站盖的建议。
- (iii) 根据初步设计，该上盖超过 10 米长，并正考虑增设倚座设施。
- (iv) 由于龙运要向机管局申请相关批核文件，因此承建商及局方需时洽商工程细节。他指如审批程序顺利及天气良好，工程便可如期或提早完成。
- (v) 工程进行期间，E41 号线将需要与其他路线共享一个车站。

18. 主席表示有要事而离席，她建议接下来的议程由张国慧先生主持。成员没有异议。

19. 有成员认为拟建站盖的长度不足。他请龙运向工作小组提供站盖的详细设计。

20. 有成员询问谁批准 E41 号线搬站。

21. 潘振刚先生响应，相关搬站安排由机管局统筹，与运输署与巴士公司协商后，将 E41 号线于机场地面运输中心的车站迁移至现时位置。他指除非有其他特殊情况，拟建站盖建成后，E41 号线将不会再搬站。

### **III. 2015 至 2016 年度大埔区巴士路线计划**

22. 陆放天先生报告，运输署正与巴士公司商洽上述计划的细节，暂时未能提供计划修订本供成员参阅。他口头报告上述计划的进度：

- (i) 71B 号线将分阶段改以单层巴士行驶。
- (ii) 86K 及 87E 号线特别班次均会途经，并设站于乌溪沙站公共运输交汇处，但现阶段只考虑由泥涌开出。
- (iii) 274P 的所有回程班次将按工作小组的建议，由大埔开出，经科学园前往乌溪沙。
- (iv) 运输署正与巴士公司研究如何修改 264R 号线的走线。
- (v) 373 号线的修订将按计划实行。
- (vi) 运输署正与龙运研究 A47 号线的行车路线、班次等问题。

23. 主席表示，市民于暑假时对机场巴士的服务需求将会剧增，她请运输署及龙运尽快开办 A47 号线。她续指署方可以“传阅文件”的方式就有关路线咨询工作小组。

### **VII. 凤园小巴服务改善计划**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PBS 9/2015 号)

24. 主席表示有嵐山居民来信，要求增设邨巴来往嵐山与大埔中心。她请成员备悉有关信件。

25. 罗家勤先生报告，运输署因应凤园的交通需求增加，建议开办专线小巴辅助服务第 20P 号线(凤园 — 大埔墟站(循环线))。有关专线小巴第 20P 号线的营运时间由每日上午七时至晚上十时，班次为 10 分钟一班，车费为 5.4 元。他续指营运商建议专线小巴 20P 号线于早上九时后开出的班次绕经大埔墟，以方便前往大埔墟街市的乘客。。

26. 成员首轮的意见和提问如下：

- (i) 有成员指嵐山的准业主要求运输署批准嵐山自行经营邨巴，往返嵐山与太和港铁站。他同意有关建议，并指邨巴与专

线小巴良性竞争，可达双管齐下之效。

- (ii) 有成员表示林村附近的大型屋苑均设有邨巴，他请运输解释不批准嵐山自营邨巴的原因。
- (iii) 多名成员指嵐山入伙人数渐增，将会大大影响凤园一带的交通。他们请运输署尽快批准嵐山自营邨巴。

27. 罗家勤先生响应如下：

- (i) 政府会优先发展高载客量的集体运输工具，例如铁路和专营巴士。居民巴士服务(即俗称邨巴)属非专营巴士，主要在繁忙时段及常规公共运输服务未能满足乘客需求的情况下，提供接驳往返屋苑至邻近铁路站或公共运输交汇处的补助服务，在公共运输系统中担当辅助角色。
- (ii) 在处理邨巴服务的申请时，运输署考虑的因素包括服务需求、其他公共运输营办商已提供或已作计划的服务水平，以及拟提供服务的地区及道路交通情况等。一般而言，申请者会在屋苑入伙及征得其居民代表同意后，才为该屋苑申请营办邨巴服务。
- (iii) 根据记录，运输署曾于 2013 年 12 月、2014 年 7 月及 2015 年 3 月接获邨巴服务的申请，以接载大埔嵐山的住户。由于首两次申请提出时，上述屋苑仍未入伙，故此有关申请未获接纳。至于在 2015 年 3 月提出的申请，由于正安排新界专线小巴特别服务第 20P 号线投入服务，而该小巴线将可应付嵐山现阶段的乘客需求，所以署方未有接纳有关申请。
- (iv) 根据记录，嵐山曾向运输署提交三次的邨巴申请，其中两次署方因业主未入伙而无法处理。就第三次的邨巴申请，署方认为现时为嵐山入伙初期，专线小巴应可应付有关交通需求，故没有足够理据批准嵐山于现阶段自营邨巴。
- (v) 运输署补充，专线小巴与邨巴的角色有所不同，建议开办专线小巴第 20P 号线，亦不代表往后不会批准嵐山邨巴服务。署方会依照现行的运输政策与及既定和客观的准则去审核开办新邨巴服务的申请。
- (vi) 运输署会于开办专线小巴第 20P 号线后，密切留意凤园一带的交通及审视嵐山的交通配套，以作出最适合的优化安排。

28. 主席表示，是项议程主要讨论凤园小巴服务改善计划，她稍后会处理嵐山的邨巴申请。她请成员集中讨论两点：(i)是否通过专线小巴第 20P 号线；及 (ii) 专线小巴第 20P 号线能否与嵐山邨巴共存。此外，她表示现

正悬挂黑色暴雨警告讯号，并请各成员留在会议室，继续进行会议。

29. 成员次轮的意见和提问如下：

- (i) 有成员支持开办专线小巴第 20P 号线，但他指专线小巴只有 16 个座位，远远无法满足嵐山近四千名居民的需求。他续指相比专线小巴，邨巴的座位更多，成本效益更高。他建议运输署先批准嵐山经营部分邨巴，以解居民燃眉之急。
- (ii) 有成员指如果嵐山自营邨巴，他建议将上落客点改为太和邻里小区中心附近。此外，他指专线小巴前往大埔墟，而邨巴前往太和，可起分流作用。
- (iii) 有成员要求增强 72C 号线的服务。
- (iv) 有成员请运输署提供入伙人数的指标，方便嵐山申请自营邨巴。
- (v) 有成员建议延迟专线小巴第 20P 号线的尾班时间。
- (vi) 有成员询问专线小巴第 20P 号线的车费会否有调整空间。
- (vii) 有成员建议提早专线小巴第 20P 号线的发车时间。

30. 罗家勤先生响应如下：

- (i) 运输署会向承办商反映将尾班车延迟的建议。
- (ii) 专线小巴承办商一般会考虑市民的接受程度，并参考现时的公共交通收费而厘定车费。
- (iii) 运输署建议于 6 月底前开办专线小巴第 20P 号线。
- (iv) 运输署会与嵐山的管理公司保持紧密联络，视乎入伙情况及专线小巴的载客量而加强该区的交通服务。

31. 主席表示，工作小组普遍支持开办专线小巴第 20P 号线。然而，她指营运商只以两架小巴行走第 20P 号线，难以做到每 10 分钟一班。

32. 罗家勤先生响应，营运商试车的结果是可以做到每 10 分钟一班。然而，他表示会与营运商再次试车，确认结果。此外，他指营运商于早上 9 时后增拨一架小巴行走第 20P 号线，确保即使绕经大埔墟，仍可保持每 10 分钟一班。

33. 主席对专线小巴第 20P 号线能否做到每 10 分钟一班有保留。她请运输署提供专线小巴第 20P 号线的头班和尾班时间及载客量、72C 号线的载客量，以便下次会议讨论。就嵐山的邨巴申请，她表示会邀请当区议员，召开特别会议讨论这议题。就此，她请运输署提供拒绝嵐山邨巴申请的原因及该区公共交通的覆盖范围，以便讨论。此外，她请运输署与

太和的当区议员联络，商讨嵒山邨巴的上落客站。

## **VII. 其他事项**

### **(一) 71A、71B、71S 及 71K 号线的巴士服务**

34. 林美香女士报告，71S 号线的站位维持于富善邨总站，九巴已就此发出修订通告。至于 71A、71B 及 71S 号线的班次调整安排，她指根据实行后的有关资料，有关路线的班次比以前更为稳定，有效改善服务。无论如何，九巴会密切监察有关情况。

### **(二) 有关 73 及 73A 号线的服务承诺**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PBS 12/2015 号)

35. 主席表示，工作小组接获陈灶良先生的来信，要求恢复以双层巴士行驶 73 及 73A 号线的早晚两个繁忙时段。

36. 陈灶良先生介绍信件内容。

37. 李述恒先生响应，73 及 73A 号线于早上繁忙时段的南行及傍晚繁忙时段的北行班次需求殷切，九巴正与运输署协调，安排载客量较高的巴士集中行走该两个时段需求高的班次。九巴会密切监察有关情况，如果需求持续上升，有需要时会调派更多双层巴士行走 73 及 73A 号线。

### **(三) 要求密切关注及研究延长 64K 号线及专线小巴第 25K 号线的服务时段**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PBS 13/2015 号)

38. 主席表示，工作小组接获陈灶良先生的来信，要求延长 64K 号线及专线小巴第 25K 号的服务时段。

39. 陈灶良先生介绍信件内容。

40. 李述恒先生响应，64K 号线回程尾班车的客量约为 20%，相信现时的服务水平可满足乘客的需求。九巴会密切监察深夜时段的载客情况，有需要会增强服务。

41. 罗家勤先生响应，运输署会与专线小巴营运商及陈灶良先生商讨有关专线小巴第 25K 号线延长服务时段的建议。

### **(四) 强烈要求 271 及 307 号线加设由天赋海湾开出的特别班次**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PBS 14/2015 号)

42. 主席表示，工作小组接获陈笑权先生的来信，要求 271 及 307 号线加设由天赋海湾开出的特别班次。

43. 陈笑权先生介绍信件内容。

44. 李述恒先生响应，有见白石角人口不断增长，九巴将会加强石石角对外的交通服务。

45. 有成员查询在白石角兴建巴士上盖的进度。

46. 李侃陵先生响应，九巴稍后会就此正式向运输署提出申请。

#### (五) 74C 及 74D 号线的巴士服务

47. 有成员要求 74D 号线在早上 10 时后加密班次。

48. 李述恒先生响应，九巴备悉有关意见。

49. 罗家勤先生响应，运输署会与九巴检讨 74C 及 74D 号线的客量。

#### VII. 下次会议日期

50. 下次开会日期将另行通知。

大埔区议会秘书处

2015 年 6 月